

附件四

## 代領委託書

本人\_\_\_\_\_因故無法親自至原受訓駕訓班領取推動機車駕駛計畫 補助駕訓費用新臺幣 1,300 元整

補助道路安駕費用新臺幣 1,200 元整

，故委託並授權\_\_\_\_\_代為領取。

以上所述屬實，特此證明。

此致

交通部公路局\_\_\_\_\_區監理所

委託人（受訓學員）

姓名	(簽名或蓋章)
身分證字號	
戶籍（居留證）地址	
連絡電話	

受託人（帶領者）

姓名	(簽名或蓋章)
身分證字號	
戶籍（居留證）地址	
連絡電話	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